

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2 月 14 日收到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栖霞建设”）函告，获悉栖霞建设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50,000,000 股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开展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。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部分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部分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	否	50,000,000 股（其中无限售流通股：37,500,000；限售股：12,500,000）	2017-2-13	2019-2-13	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43.56%	融资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栖霞建设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114,770,000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8.33%。本次部分股权质押后，栖霞建设累计质押本公司股票 100,000,000 股，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87.13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.26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- 2、《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质押的告知函》

特此公告。

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2月15日